

## 「輔仁大學體育學刊」編輯委員會組織規程暨 編審細則

- 一、輔仁大學體育學刊(以下簡稱「本刊」)設有編輯委員會處理稿件之編輯與出版事宜。
- 二、本刊設有發行人一人，由輔仁大學教育學院體育學系(以下簡稱「本系」)主任擔任；主編、副主編各一人，由發行人聘請本系專任教師擔任，主編負責統籌審閱、分稿及召開編輯會議等事宜；副主編，協助主編處理相關事宜；編輯委員會的組成由主編就國內學者具學術聲望及有編輯熱誠之人士延聘之；執行秘書一人，負責簽案、收集稿件、催稿及聯絡承印廠商等相關事宜，主編、副主編、編輯委員及執行秘書為無給職，任期均為二年，任滿得續聘之。
- 三、投稿本刊之稿件由執行秘書登錄稿件，並初步檢查是否符合本刊稿約之規定、格式是否符合本刊之要求，如格式不符者，請其修改後再投，格式審查結果將於稿件截稿後三天內完成。
- 四、主編依稿件領域(運動教育/社會學、運動行政/管理學、運動科學、運動醫學及測驗與評量/其它)分配，並依其內容推薦二位審查委員審查之。稿件審查以二週為期限，若超過期限，主編將推薦另一位審查委員進行審查。
- 五、本刊審查方式採審查者與投稿者雙向匿名方式進行。
- 六、稿件經審查未達本刊要求之水準將予退稿，若內容宜修改後再審，將由執行秘書通知投稿者依據審查意見於二週內完成修改，並將修改稿件連同答辯書一併寄回本刊再審，若超過期限未修改寄回者，視同放棄審查。

七、審查結果將以書面通知並附審查意見表予作者，審查結果處理方式共有四種：

- (一) 「修改後刊登」---若二位審查意見皆為修改後刊登，交由主編裁決(如無學術價值，仍可提出不予刊登之意見)。
- (二) 「修改後再審」---有兩種情況：1.一位審查意見為修改後刊登，另一位審查意見為修改後再審；2.二位審查意見皆為修改後再審。不管那種情況皆須聯繫作者依審查意見做修改，並將修改稿件連同答辯書寄回審查委員審查之，直到審查意見為修改後刊登或不宜刊登為止。
- (三) 「不宜刊登」---有兩種情況：1.若一位審查意見為修改後再審，另一位審查意見為不宜刊登；2.若二位審查意見皆為不宜刊登，則交由主編裁決。
- (四) 若一位審查意見為修改後刊登，另一位審查意見為不宜刊登，則交由主編裁決，或指派第三位審查委員審查之。

八、本刊主編、副主編、編輯委員或其曾指導博碩士論文的學生之投稿稿件，則由發行人分配校外委員審查。

九、本刊稿件之刊登順序由主編依文稿之性質及投稿時間之先後次序決定之。

十、本刊在取得作者「著作財產權讓與書」後，同步發行紙本及電子檔。

## 「輔仁大學體育學刊」稿約

( 106.11 修訂 )

- 一、「輔仁大學體育學刊」(以下簡稱「本刊」)旨在提供與體育運動相關之學術論文發表機會與溝通管道，於每年七月底出版，截稿日期訂於每年五月三十日。本刊設有雙審查制度，每篇投稿者與審查者均採雙向匿名方式進行審查，歡迎各界惠賜有關體育運動之學術論文。
- 二、稿件一律採用電腦打字(12 號字，單行間距，註明行號，每頁最多 34 行，字數 12000 字以內，中文標點符號用全型，英文標點符號用半型)，並請先 E-mail Word 電子檔至 G08@mail.fju.edu.tw 務必註明「作者姓名-輔仁大學體育學刊投稿」，另須郵寄紙稿不具作者姓名及服務單位之正本一份、稿件格式自我檢查表及著作財產權讓與書。
- 三、稿件首頁包含題目、真實姓名、所屬單位(含子單位)及主要聯絡者通訊地址、電話、傳真號碼、電子郵件信箱(E-mail)帳號。
- 四、稿件(含圖與表，寬度請勿超過 12.5 公分)經本會編輯排版後以 12 頁為原則，中、英文摘要，各 500 字以內，原創性論文之摘要須含研究目的、方法、結果與結論，以一段式呈現，並含 3-5 關鍵詞(Keywords)。英文摘要及內文如經審查委員建議請專家修改，費用由投稿者支付，不願修改者，將不予刊登。
- 五、書寫格式為求統一，請參用 APA 格式撰寫，參考文獻與內文引用文獻一致，以 30 則為原則(儘量引用原創性，尤其是本刊之文獻)。中文依姓氏筆劃，英文依姓氏字母為順序，範例請上本系網站查詢(<http://www.phed.fju.edu.tw/article/publication.html>)。
- 六、未能符合本刊規定格式撰寫之論文，不予審查。
- 七、凡投稿者經審查通過發表者贈送本刊乙本。
- 八、稿件著作權歸屬本刊，本刊亦有刪改權，除獲本刊同意，不得重刊於其它刊物。本刊不接受一稿兩投之稿件，凡曾於其它刊物發表或抄襲之稿件，一概拒絕刊登，一切法律責任自行負責。

九、每篇行政業務費新台幣貳仟元整（郵政匯票，抬頭註明：輔仁大學體育學刊編審委員會），請連同稿件附上郵政匯票，以掛號寄送，否則恕不受理（地址：242062 新北市新莊市中正路 510 號 輔仁大學體育學系「輔仁大學體育學刊」編審委員會 收；電話：02-2905-3282；E-mail：G08@mail.fju.edu.tw）。如須退稿，請附回郵信封，否則恕不退稿。

十、投稿本刊論文格式如下：

(一)原創性論文：

1.自然科學類論文分節格式如下：

壹、緒論（前言／問題背景：含相關理論及研究、研究動機、研究目的）

貳、方法（含研究對象、研究工具、資料處理）

參、結果（含各項研究結果的統計表及其解釋）

肆、討論（各項研究結果加以討論，並做出結論及建議）

參考文獻（排列順序為：中文、英文、其他外文）

2.人文科學類論文分節格式如下：

壹、緒論（含背景、目的、方法）

貳、本文及注釋（分數節分述，如分為三節為：貳、參、肆）

參、結論（序號依順序排列，如本文分三節，則結論序號為伍）

參考文獻（排列順序為：中文、英文、其它外文）

(二)觀點性論述論文分節格式如下：

壹、前言

貳、分段描述

、

、

結語

參考文獻